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吳儒興

電話:06-2986202#22

電子信箱: waldo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專字第111119279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「家庭教育、消費者保護教育、交通安全」 議題融入綜合活動領域教材教法設

計徵選實施計畫1份 (1192795A00\_ATTCH2. 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111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—課程與教學輔導 組—綜合活動領域輔導群」之「家庭教育、消費者保護教 育、交通安全」議題融入綜合活動領域教材教法設計徵選 實施計畫,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 第11101217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,擇要說明如下:
  - (一)報名資格:公、私立國民中小學現任教師及實習教師。
  - (二)收件資訊:
    - 1、收件期間:111年12月21日至112年1月4日止。
    - 2、收件方式:期限內依格式、收件標準,將參選作品限 時掛號郵寄至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系葉彤小姐 收,並同步完成線上報名,倘逾期或未完成報名程序,恕不予審查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范淳翔,聯絡電話(02)77367447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

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電2002/09/21文



